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5 月 29 日以传真方式向公司监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2006 年 6 月 9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在本公司会议室如期召开。公司监事共 3 人，出席会议监事 3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

关于上海中科英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拟收购长春中科英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石油化工产业和电子信息材料产业的目标，经公司与上海科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下称“科润创业”）友好协议，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中科英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下称“上海中科”，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90% 的股权）与科润创业于 2006 年 6 月 9 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上海中科以现金方式收购科润创业持有的长春中科英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下称“长春中科”）1,000 万股股权，占长春中科总股本的 10%，收购价格为 1.75 元/股，总值为 1,750 万元。

鉴于科润创业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杉杉集团有限公司的参股公司（杉杉集团持有其 45% 的股份），因此本次交易为关联交易。

与会监事认为本次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能够严格遵循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进行。转让定价合理，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6 年 6 月 12 日